

类别：B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3〕137号

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第 195 号提案的答复函

农工党汉中市委员会：

贵单位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全市乡镇院前急救网络建设”的建议（第 195 号）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委认真贯彻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9 部门联合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，联合发改、教育、公安、人社、交通运输、应急管理、医保部门印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实施方案》，要求各县区按照属地化管理原则，建立县级急救分中心，形成县级急救分中心—中心乡镇卫生院—乡镇卫生院三级急救网络。市 120 急救指挥中心建设急救培训基地，配备必要的培训设施，以

满足院前医疗急救专业人员及社会公众急救技能培训需求。

2023年4月26日，我委印发了《推进县域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，要求各县区按照规模适宜、共建共享的原则，设置县级120急救分中心，给予专门的人员配置，独立运转，业务依托县级有救治能力的医疗及妇幼保健机构，留坝、佛坪县可挂靠县级医院设置。由县120急救分中心负责，在中心卫生院设置急救站，在一般卫生院和有能力的行政村设置急救单元。按照每3万人口1辆救护车的标准配齐救护车、相关附属医疗设备及必要的医疗救护团队。镇巴县、略阳县、宁强县于2023年底前，城固县、洋县、西乡县、勉县、留坝县、佛坪县于2024年底前，分别完成县域120急救指挥分中心建设。县级医院重点强化院前急救、急诊室急救、危重症患者的抢救，镇卫生院侧重院前急救、一般急诊的处理和急危重症的初步抢救，村卫生室侧重初步的现场急救，及时、合理的转送患者。同时，进一步明确了各级功能定位，在县级，重点提升院前院内协作能力。按照“上车即入院”的目标，鼓励县区结合“五大中心”建设，通过搭建院前院内一体化系统，实现救护车在抵达事发现场的同时，能够第一时间将病情同步回传医院，以便做好接诊和研判准备，缩短救治时间。在镇村，重点补齐急诊急救工作要素。结合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“县域医疗副中心建设”等活动，将更多资源要素向急诊急救方面聚集，尤其对距离城区远、大雪易封山的乡镇要进行重点提升。鼓励县区在医共体建设对口关系下，

探索“上级医院提供经费补助，镇卫生院提供急救转运服务”的模式，通过增加营收，让镇卫生院能够主动参与院前急救工作。近3年，全市持续加强应急救护知识普及讲座，受训人次累计达到110413人，共培训应急救护培训师资247人，完成持证救护员培训52期，持证人数达4222人，进一步强化了公众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积极协调财政、医保、红十字会等部门，持续加大对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的支持力度，分步骤稳步推进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，逐步建成与我市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政府主导、覆盖城乡、运行高效、服务优质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。

再次感谢贵单位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希望您今后一如既往地给予关注和关支持，多提宝贵意见。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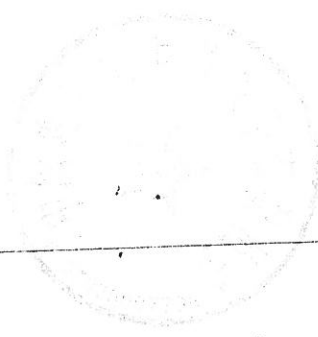
2023年5月26日



（联系人：武渝鸿，电话：2626152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政协提案答复函征求意见表

提案编号	195	承办单位	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联系人	武渝鸿	电 话	2626152
提案题目	关于加强全市乡镇院前急救网络建设的建议		
对办理工作的评价“√”	☒ A、满意	☐ B、基本满意	☐ C、不满意
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:  			
提案者签名 (单位盖章)			时间 2023.5.26

注：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提案者，表格前5项由承办单位填写，提案者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政协提案委。